

成都丰田纺汽车部件有限公司
亚洲龙汽车座椅、内外饰件生产线技改项目
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成都丰田纺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亚洲龙汽车座椅、内外饰件生产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，对该项目配套建设的污染防治设施、措施落实情况 and 运行效果组织了验收，经认真讨论，形成验收意见。

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

（一）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项目位于成都市龙泉驿区经开区南三路 336 号，建设规模为新增年产亚洲龙汽车系列产品 10 万台配件，现有柯斯达汽车系列产品生产线的生产工艺、产品产能等均保持不变（年产 0.5 万台配件），并保留普拉多地毯维修。主要建设内容为在普拉多系列产品拆除的区域（保留普拉多地毯维修）新建亚洲龙汽车系列产品，并对现有废气治理设施进行升级改造（有机废气治理设施由活性炭吸附装置改造为沸石转轮吸附+RTO 燃烧装置）。

（二）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2021年1月，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《成都丰田纺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亚洲龙汽车座椅、内外饰件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；2021年1月22日成都市龙泉驿生态环境局以《关于成都丰田纺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亚洲龙汽车座椅、内外饰件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》（龙环承诺环评审〔2021〕7号）予以批复。排污许可证编号：9151010071302351XY001Q。项目于2021年2月底开工，2021年5月竣工。

（三）投资情况

项目总投资 12047 万元，实际环保投资约 1663 万元，占总投资的 13.8%。

（四）验收范围

项目主体工程及其配套的污染防治措施。

二、工程及环保措施变动情况

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。

三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

(一) 废水

项目依托厂区已建排水系统，雨污分流制，已有 1 个 22.5m³ 隔油池、7 个总容积 172.5m³ 预处理池和 1 座处理规模 150m³/d 的污水处理站（“调节+曝气（好氧）+絮凝沉淀”工艺，配套在线监测系统）。项目废水（食堂废水先经隔油处理）经预处理池和污水处理站处理后，排入园区污水管网，进入芦溪河污水处理厂处理后，最终排入芦溪河。

(二) 废气

项目废气主要为有机废气、焊接烟尘，此部分为新建和改建内容；木制粉尘、污水处理站废气、食堂油烟废气，此部分依托厂区原有内容。

项目有机废气源于粘接、喷涂、注塑、发泡等过程。亚洲龙生产过程中喷胶工序设 11 个喷胶室、干燥工序设 7 个密闭干燥室（采用电加热），室内设置负压排风管道；喷脱模剂工序每个工位设三面围挡+一面软帘，上方设置集气管道；注料工序采用密闭管道输送，开模取件工序每个工位侧方均设置集气管道；修补修边、修边喷涂等其余每个产生有机废气的工位上方均设置集气罩；收集的有机废气经 1 套沸石转轮+RTO 燃烧装置处理后通过 25m 高排气筒排放。

项目焊接区分为自动焊接工位（封闭）和手工焊接工位（三面围挡），上方设置集气管道，焊接烟尘经收集后通过 5 套滤筒式除尘器处理后，分别通过 5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。

木制工序采用密闭水切割机，经自带抽风系统和水箱处理后，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。污水处理站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。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。

(三) 噪声

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，定期检修，台基减振，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。

(四) 固体废物

项目固体废物可分为一般废物和危险废物。

一般固废废包装材料、废边角料、泡沫屑和焊渣外售至废旧物资回收单位；除尘器收尘灰、生活垃圾、预处理池及污水处理站污泥和水切割沉渣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；餐厨垃圾（含隔油池废油脂）交由餐厨垃圾收运单位清掏处理。

危险废物废原料桶、TDI废液、MDI废液、聚醚多元醇废液、DOP废液、

323废液、COD试剂废液、废乳化液、废机油、废润滑油、废液压油、废模具清洗剂、废棉纱手套、废过滤棉、废活性炭、过期药品暂存危废暂存间（依托），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。

四、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

根据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公司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》，验收监测期间：

（一）废水

项目废水总排口 pH、化学需氧量、悬浮物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动植物油、石油类检测结果符合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 8978-1996）表 4 三级排放限值；氨氮和总磷检测结果符合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（GB/T 31962-2015）表 1 中 B 级排放限值。

（二）噪声

项目所测点位噪声监测值均满足企业厂界噪声指标均满足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3 类标准限值要求。

（三）废气

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沸石转轮吸附+RTO 燃烧装置排气筒中颗粒物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检测结果满足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-1996）表 2 中排放浓度限值，VOCs、苯、甲苯、二甲苯检测结果均满足《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》（DB51/2377-2017）表 3 汽车制造行业标准限值；5 根焊烟排气筒中颗粒物检测结果满足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-1996）表 2 二级排放限值；污水处理站排气筒中硫化氢、氨均符合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14554-93）表 2 中标准限值。

无组织排放废气颗粒物满足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-1996）表 2 中其它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；VOCs（以非甲烷总烃计）、苯、甲苯、二甲苯满足《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》（DB51/2377-2017）中表 5 其它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。

（四）污染物排放总量

通过验收监测数据测算，污染物化学需氧量、氨氮、总磷、VOCs、颗粒物排放量符合环评预测值。

五、验收结论

成都丰田纺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亚洲龙汽车座椅、内外饰件生产线技改项目环保审查、审批手续完备，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及措施基本按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，所测污染物达标排放，建议通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。

六、后续要求：

- 1、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管理，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。
- 2、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及批复的污染防治措施和要求。
- 3、完善修补修边、修边喷涂工序围挡。

技术专家：

解 伟 华

